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董事会于2020年3月8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,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,并于2020年3月9日形成有效决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)的规定,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书面议案,并一致同意作出如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20年3月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控股股东)提出的《关于增加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》,提议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审议《关于选举李凡荣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。

鉴于控股股东提出以上提案的程序符合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,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,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提案相关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李凡荣先生简历请见附件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任段良伟先生为公司总裁,段良伟先生由非执行董 事调任为执行董事,该聘任于2020年3月9日起生效。

段良伟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。

上述议案表决情况:上述议案同意票数均为8票,无反对票或弃权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: 李凡荣先生、段良伟先生简历

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九日

附件

李凡荣先生简历

李凡荣先生,56岁,现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("中国石 油集团")董事、总经理及党组副书记。李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, 硕士, 在中国石油天然气行业拥有逾 35 年的工作经验。2002 年 1 月任 中海石油(中国)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;2005年11月任中国 海洋石油有限公司("中海油")开发生产部总经理;2007年2月任中 海石油(中国)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党委书记、总经理: 2009年1月 任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("中国海油")(现更名为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 限公司)总经理助理、管委会委员,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 经理; 2010 年 1 月兼任中海油基建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; 2010 年 4 月任中国海油党组成员、副总经理: 2010 年 9 月兼任中海油总裁, 中国海洋石油东南亚有限公司董事长; 2011 年 11 月兼任中海油首席执 行官、总裁; 2013年2月兼任尼克森公司董事长; 2015年5月兼任中 国海洋石油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; 2016年5月任国家能源局党组成员、 副局长; 2020年2月任中国石油集团董事、总经理、党组副书记。

段良伟先生简历

段良伟先生,52岁,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、总裁,同时兼任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("中国石油集团")党组成员、副总经理兼安全总监。段先生是教授级高级工程师,博士,在中国石油石化行业拥有逾30年的工作经验。2006年2月任吉林石化分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、安全总监;2010年3月兼任吉林燃料乙醇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、总经理;2011年9月任大港石化分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;2013年7月任大连石化分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、大连石油化工公司经理、大连地区企业协调组组长;2017年3月任中国石油集团副总经理;2017年4月兼任中国石油集团安全总监;2017年6月被聘任为本公司董事;2019年9月任中国石油集团党组成员;2020年3月被聘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、总裁。